

关于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更换

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根据我公司统一安排，现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对我公司各资产管理计划进行 2013 年年度审计工作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，具体更换情况如下：

一、原为我公司出具 2012 年度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专项审核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“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”现更换为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”

二、原为我公司旗下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出具 2012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“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”现更换为“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”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